

#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粤环审〔2021〕129号

---

##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广州中医药大学 紫合梅州医院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梅州市紫合嘉应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编号为 ZFHK-FB20220114）等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你单位负责建设的广州中医药大学紫合梅州医院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位于梅州市梅江区三角镇客都大道与 G206 国道交叉口东南侧新建的广州中医药大学紫合梅州医院内。项目主要内

容为：在一期新建 1#-1 门诊医技综合楼、1#-1 体检中心、2#-1 能源中心、3#-1 专科住院楼、3#-2 专科住院楼、3#-3 综合住院楼及附属配套设施，开展放疗、核医学、介入以及普通放射诊断项目。具体包括：

（一）在 1#-1 门诊医技综合楼地下一层设置放疗科，开展放射治疗项目。共建设 2 间医用直线加速器机房、1 间后装机房以及 1 间 CT 模拟定位机房。在各直线加速器机房内分别安装使用 1 台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X 射线最大能量均为 10 兆伏，电子线最大能量均为 22 兆电子伏，均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用于放射治疗；后装机房安装使用 1 台铯-192 近距离后装治疗机（内含 1 枚铯-192 放射源，活度为  $3.7E+11$  贝可，属于 III 类放射源）用于放射治疗；在模拟定位机房内安装使用 1 台 CT 模拟定位机（属于 III 类射线装置）用于放射诊断。

（二）在 3#-2 专科住院楼地下一层设置核医学科，建设 2 间 PET/CT 机房以及分装给药室、注射后休息室、留观室等功能房间，在各 PET/CT 机房中分别安装使用 1 台 PET/CT（属于 III 类射线装置），使用放射性核素氟-18 开展正电子显像诊断，每台 PET/CT 配套使用 3 枚锞-68 或 7 枚钠-22 校准源（均属于 V 类放射源）用于图像质控校正。核医学科工作场所属于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

（三）在 1#-1 门诊医技综合楼二层建设 2 间介入手术室，并在各介入手术室内共安装使用 2 台数字减影血管造影装置（最大

管电压均为 125 千伏，最大管电流均为 1250 毫安，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用于放射诊疗。

（四）在 1#-1 门诊医技综合楼一层建设放射诊断机房，共使用 CT 机、DR 机、胃肠机、骨密度仪、钼靶机等 15 台医用 III 类射线装置用于放射诊断。

二、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组织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审，出具的评估意见认为，报告表有关该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价内容，以及提出的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合理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你单位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在建设和运行中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辐射安全防护措施以及安全责任，确保辐射工作人员有效剂量约束值低于 5 毫希沃特/年，公众有效剂量约束值低于 0.25 毫希沃特/年。

四、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根据报告表明使用主体，按规定程序申请辐射安全许可证。

五、项目的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梅州市生态环境局负责。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2021 年 5 月 25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广东省环境辐射监测中心，中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1年5月25日印发

---